

杨委〔2026〕8号

中共杨梅乡委员会 杨梅乡人民政府 关于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县委、县政府：

2025 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和县委依法治县办的指导下，我乡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全面推进实施《德化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—2025 年）》，以法治乡村建设为抓手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落地见效。现将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情况

（一）坚持党的领导，把准法治方向。一是深化法治理论学习实践。坚持把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，将

党内法规与国家法律法规纳入必学内容，紧扣宪法、民法典、人民调解法等与基层领域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，构建“领导干部带头学、全体干部集中学”的常态化学法机制，推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融入日常工作、转化为行动自觉，切实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。二是**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**。严格执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制度，坚持重要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、重点环节亲自协调，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与绩效考核体系，压实主体责任，整合综治、司法所、派出所等力量协同推进，带动依法行政各项要求落到实处。三是**健全统筹推进机制**。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、协调各方作用，加强对全面依法治乡、法治政府建设、普法依法治理等工作的系统谋划与整体推进，将法治建设成效纳入村级绩效考核重要依据，以闭环落实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，切实把党的领导优势转化为基层法治建设的实际效能。

（二）**坚守法治履职担当，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**。一是**深化职能转变**。严格落实政府权责清单制度，全面开展乡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梳理工作，坚持依法明晰履职边界、规范行政行为。推进村级建制优化工作，聚焦“谋划、宣传、程序”三大关键环节，通过定期专项调度，最终实现云溪村、上云村两村参与率与同意率“双超 90%”。二是**推进政务服务提质**。扎实推进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“数据最多采一次”“无证明城市”等改革落地见效，办理养老待遇资格认证、残疾人生活补贴、城乡居民参保登记、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认定等高频业务，提供便利化服务 132 次，服务群众 480 余人次，切实以法治化、高效化政务服务护航群众切身利益。三是**坚持依法护企安商**。坚持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动高质量发

展的“助推器”，联合省地质调查研究院开展探矿工作，专班指导辖区内矿企恢复正常生产。实施“扫码入企”行政检查模式，切实做到“无事不扰、有求必应、精准监管”，持续优化稳定、公平、透明、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，全力护航企业健康发展。

（三）筑牢法治底座，规范决策行为。一是**严格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**。严把规范性文件制定、审核、备案、清理全流程关口，做到应备尽备、合法合规。健全动态清理长效机制，定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，确保与法律法规保持一致，不断提升制度供给质量，为基层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提供坚实制度保障。二是**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**。严格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刚性执行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，对大额资金使用、重大项目立项等关键事项，坚持集体研究论证、合法性审查全覆盖，切实筑牢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防线。三是**强化政务公开**。依法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不断拓宽公开渠道、丰富公开内容、规范公开程序，大力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全过程公开。健全政务诚信约束机制，提升政府公信力，以公开促公正、以透明保廉洁，为基层法治政府建设提供有力支撑。

（四）聚力规范执法，增强执法公信力。一是**筑牢执法队伍建设根基**。规范执法人员队伍管理，及时完成“闽执法”执法人员信息核对更新，扎实开展执法证件专项清理工作，对失效过期、人员离岗、不符合持证条件等情形的执法证件逐一排查收回，2025年累计新增申领1张、清理收回失效执法证件4张，进一步净化执法队伍持证环境，夯实规范执法工作基础。二是**推进执法行为数字化建设**。以“闽执法”平台为重要支撑，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全过程线上办理、实时留痕、闭环管理，定期维护更新执法主体、

事项、流程等办案要素，推动执法数据规范归集、高效运用。依托数字化手段持续提升基层行政执法规范化、精准化水平，全力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不断增强执法公信力与群众满意度。

三是严格行政执法程序规范。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全流程记录制度，强化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机制，招录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专业人员担任法制审核员，聘请专业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并参与法制审核工作，对重大决策、合同签订等重点事项开展前置法律审核，切实从源头防范化解行政执法领域法律风险。全年未发生败诉案件，行政执法质量与效能实现显著提升。

（五）聚焦基层治理，提升法治服务效能。

一是健全基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。强化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，邀请法律顾问开展人民调解专题法治讲座，组织调解员参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专题培训，全面提升人民调解员的业务能力与综合素质。充分发挥人民调解“第一道防线”作用，聚焦邻里、山林土地、房屋宅基地等民生领域常见纠纷，累计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40 余次，成功化解相关纠纷 17 起，调解成功率达 100%，切实将矛盾隐患化解在基层、消除在萌芽状态。

二是聚焦重点节点精准普法。严格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细化制定年度普法责任清单，结合“4·15”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、民法典宣传月、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等关键节点，组织开展“法律进乡村”“法律进机关”等主题普法宣传活动 10 余场，累计覆盖群众 500 余人次，现场接受群众法律咨询 20 余人次。

三是强化重点人群管控。针对社区矫正对象、刑满释放人员、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等重点人群，建立健全动态管理台账，常态化落实定期走访、动态评估、精准帮扶等措施。依托维稳联席会议机制强化风险研判，细化落

实管控举措，常态化开展关怀帮扶、教育疏导工作，2025年共走访120余人次，切实筑牢基层安全稳定防线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2025年全乡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阶段性显著成效，但对照高质量发展的目标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殷切期盼，工作中仍存在一些短板弱项，具体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：一是普法工作质效有待进一步提升，“互联网+普法”模式创新力度不足，新媒体普法内容的针对性、实用性偏弱，对青少年等年轻群体的吸引力和感染力不够，未能充分激发群众主动学法用法的积极性；二是行政执法队伍专业能力建设亟待加强。部分执法人员对新出台法律法规的理解把握不够透彻，法治应用能力不够精准，综合专业素养与执法规范化水平仍需进一步提升；三是基层法治专业力量仍显薄弱。人民调解员队伍中兼职人员占多数，具备专业法律素养的人员占比较低，在处置复杂涉农纠纷案件时，专业研判与调处化解能力有待加强，难以充分适配基层法治工作精细化、专业化的现实需求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（一）压实组织责任，筑牢保障根基。持续强化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统筹，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构建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部门协同抓”的工作格局，确保各项任务有序推进、落地见效。

（二）创新普法模式，增强普法实效。打破传统普法单向灌输的局限，构建“线上+线下”立体化普法宣传体系。线上依托“多彩杨梅”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，推送通俗易懂、贴近村民生产生活的法治推文、短视频等内容；线下整合乡村法治宣传栏、“党

建+”邻里中心等宣传阵地，常态化开展“法律进乡村”等接地气的普法活动，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入脑入心。

（三）规范执法行为，提升执法效能。以规范化、专业化建设为核心抓手，着力强化行政执法队伍能力建设，与法院、律所等单位合作，邀请法律专家、资深执法骨干开展新出台法律法规解读、行政执法程序规范、执法应急处置技巧等专题培训，全面提升执法人员的专业业务能力与综合法治素养，为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筑牢坚实基础。

（四）深化多元化解，筑牢平安防线。持续深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建设，依托社会治理智慧平台，运用大数据分析手段精准梳理矛盾纠纷类型特点与演变趋势，实现风险隐患的早发现、早预警、早处置。统筹整合综治中心、派出所、司法所、村委会等基层治理力量，强化协同联动，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全流程闭环工作机制，切实凝聚基层治理工作合力，守护乡村社会和谐稳定。

中共杨梅乡委员会 德化县杨梅乡人民政府

2026年2月26日

抄送：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办。

杨梅乡党政办公室

2026年2月26日印发
